

二零零七年第一季《公開資料守則》統計數字發表

民政事務局發言人今日（五月二十五日）表示，政府在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共收到 6 6 7 宗根據《公開資料守則》索取資料的要求。

自《公開資料守則》於一九九五年三月推行以來，根據該守則索取資料的要求共有 2 2, 2 9 7 宗，當中有 1 9, 9 2 7 宗（即 8 9 %）獲提供全部（1 9, 4 7 1 宗）或部分（4 5 6 宗）所需資料，只有 4 3 2 宗（2 %）要求被拒。另外 1, 0 5 4 宗（5 %）由申請人撤回要求，7 6 8 宗（3 %）為有關政策局／部門並不持有申請人所要求的資料。

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，有 7 3 宗個案正在由政策局／部門處理。

市民若不滿意政府部門根據守則作出的回覆，可要求覆檢有關情況，亦可向申訴專員投訴。

二零零七年第一季期間，申訴專員接獲兩宗投訴，有關個案仍在調查中。

民政事務局發言人說：「統計數字顯示，政府政策局／部門一直遵照守則的規定，市民亦普遍感到滿意。」

完

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（星期五）